

附件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6 年

评价单位（公章）：吴川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6 年 6 月 29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政绩[2026]2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6 年度吴川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吴川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是参照公务员管理辦法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独立法人，单独核算，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设有办公室、融资经营部、土地开发部和土地储备部四个部室机构编制核定人数 16 人、年末在职人数 14 人、离退休人数 3 人、外聘临时工人数 2 人。单位工作职能：制定我市回收、收购、置换、征用、储备和供给土地的详细规划和计划，并按规划分布组织实施；负责征用土地，收回闲置、未开发利用的国有土地，回收违法用地和其他需要初步的国有土地；负责对征用和收回的土地进行统一开发储备管理，合理调配土地资源；负责办理储备土地用地手续，组织储备土地征地、房屋拆迁、补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等前期工作；负责供地前的土地开发、整理等各项具体工作；负责统筹资金统一支付征地费和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土地补偿费；负责统一供应政府储备的土地，依法出让、规范土地出让行为；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截止 2025 年，共完成收储土地 9 宗，收储土地面积 713.7 亩。今年收回土地以批次用地、机关团体名下土地为主，对城东工业园二期用地、昌富博物馆用地、镇村管道燃气项目用地等重点项目用地已完成收储。另外，我市和湛江市土储中心完成联合收储空港经济区三宗新增建设用地面积合计 78.56 亩。目前正在办理荣茂川西新城 1110 亩收回土地入库工作，该宗地已成功申报专项债券，由于没达到收回协议约定的支付条件，暂未收储入库；滨海新区观海长廊国有部分 110.42 亩、滨江南路 74.38 亩已完善新增建设用地手续，但尚未完成全部补偿费用支付未能入库开展后续供地手续；粤西水泥厂 302 亩土地已基本完成土地及资产评估工作等收回前期工作，但因该厂改制时竞得方广东庞大粤西公司未按规定完税，经与税局沟通尚需缴纳 3000 多万相关税费，对该用地收回事宜造成了重大影响，暂未能就下一步收回事宜达成一致。土地供应方面，土地供应总额为 182.51 亩。今年出让土地依然以招商产业项目用地和园区熟地为主，工业用地成交额占全年成交额超过 70%。因受房地产市场低迷影响，虽已多轮次向我市有关房企如荣基集团、华和集团等推介储备在库的明珠桥头 40.3 亩、原政府机关办公 80 亩住宅用地，但商住用地方面仍没能成功推出地块。

重点工作任务：全力推进明珠桥头 40.3 亩住宅用地的排水系统综合整治，目前已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原政府机关办公 80 亩住宅用地周边 220 千伏吴浅甲乙线、220 千伏吴晏线、110 千伏吴鼎线四会同塔高压走廊迁改下地事宜，积极配合海滨街道办聘请第

三方公司编制初步迁改方案及成本测算。吴川产业转移工业园，加快规划审批进度，切实提高吴川产业转移的土地利用效率。办理荣茂川西新城 1110 亩收回土地入库工作，该宗地已成功申报专项债券，由于没达到收回协议约定的支付条件，暂未收储入库。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定性总体目标：预算年度内，严格落实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常态化开展土地回收、收购、储备、整理及供应全流程工作，全力保障重大产业项目、市政民生项目、重点城建项目落地用地需求。持续规范土地收储、征地补偿、土地出让、资金拨付等工作流程，妥善解决土地收储历史遗留问题及项目推进堵点难点。优化产业园区土地资源配置，严控闲置土地、低效用地存量，盘活国有土地资产，稳定工业用地供应、优化用地结构，对冲房地产市场波动影响，助力全市产业升级、城市更新和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土地储备、供应及项目保障考核任务，实现国有土地资源保值增值、财政资金使用精准高效。

定量核心总体指标：1、土地收储：累计完成 9 宗土地收储工作，收储总面积 713.7 亩；联合湛江市土储中心完成空港经济区 3 宗新增建设用地联合收储，面积 78.56 亩，重点项目用地收储落地率 100%。2、土地供应：年度完成土地供应 182.51 亩，工业用地成交额占全年土地出让成交额比例 $\geq 70\%$ 。3、项目推进：有序推进 1110 亩大型地块入库、商住用地整治迁改、园区规划升级等重点工作，阶段性工作推进达标率 100%。4、资源盘活：持续

推进闲置国有土地、企业存量土地回收整理，逐步解决企业改制、税费遗留等土地收储难题。

上级及市委市政府考核目标达成目标：

1、重点项目用地保障考核：全面完成城东工业园二期、昌富博物馆、镇村管道燃气等市级重点民生、产业项目土地收储任务，实现重点项目用地应储尽储，保障项目开工建设用地需求，上级重点任务考核达标率 100%。

2、土地储备联动考核：严格落实区域土地统筹发展要求，完成与湛江市土储中心联合收储任务，落实空港经济区新增建设用地储备规划，完成跨区域土储协作考核指标。

3、土地集约利用考核：加快吴川产业转移工业园规划审批，提升园区土地利用效率，严控低效用地、闲置土地，完成年度土地集约利用考核指标。

4、重点地块盘活考核：全力推进荣茂川西新城、滨海新区观海长廊、滨江南路、粤西水泥厂等重点地块盘活入库工作，分步解决资金支付、手续完善、税费清缴等堵点，稳步完成年度存量土地盘活考核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组 长：叶超燕（中心副主任）

副组长：庞志丹（融资经营部部长）

组 员：欧楚萍（融资经营部副部长）

陈露霖（融资经营部科员）

组长负责统筹绩效评价全面工作，审定评价方案、报告，协调解决重大事项。副组长负责财务数据核对、资金绩效测算、财务佐证资料归集、财务指标审核。组员负责业务实施情况梳理、项目台账整理、业务成效佐证收集、绩效自评材料编制、问题整改落地。

（二）自评工作过程。

本年度我中心成立专项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组长统筹全盘工作、审定方案报告，副组长负责财务数据核对、资金测算及财务指标审核，组员负责业务梳理、台账整理、佐证收集、材料编撰及问题整改。有序组织本级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开展全覆盖绩效自评。在财政通用指标框架基础上，结合土地收储、用地保障、土地供应、资金统筹、存量盘活等部门核心职能，科学设置贴合行业特点的个性化绩效评价指标，精准反映履职成效。通过全面自查自纠、闭环整改提升，有效提升了部门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效益，圆满完成年度绩效自评工作。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单位按时报送预算绩效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单位根据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对整体支出绩效的评分为 94 分，按等级划分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逐项自查：产出指标方面，按期完成 9 宗 713.7 亩土地收储及空港经济区联合收储任务，全年供应土地 182.51 亩，工业用地出让成交额占比超 70%；各项业务台账、财务资料归集完整规范，资金拨付审批流程严谨合规，严格依照预算管控项目成本，已成熟地块均按时办结。荣茂川西新城、滨海片区、粤西水泥厂等地块因资金拨付条件未满足、补偿款项未结清、企业税费欠缴等外部因素暂未入库，不属于履职滞后。

效益指标层面，持续盘活存量国有土地，保障产业项目落地，助力地方实体经济发展；全力保障工业园、博物馆、燃气工程等重点项目用地，优化城市空间布局与滨海片区开发建设，长效完善土地储备管理制度，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受房地产大环境影响，商住用地暂未成功出让。

满意度指标上，主动对接各单位与市场主体，优化用地保障与业务服务，服务对象整体评价良好。

针对部分指标未完全达标的情况均为客观条件、历史遗留及市场环境所致，无资金违规使用、工作落实不力等问题。后续将

多方对接协调，加快难点地块手续办理与问题化解，持续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益与土地储备工作质效。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本年度，我中心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专班统筹、分工明确、闭环落实的工作机制，有序组织本级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全面完成绩效自评工作。一是立足土储核心职能，在财政通用指标基础上科学设置贴合行业特点的个性化评价指标，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全面、贴合实际。二是紧盯年度土地收储、土地供应、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存量土地盘活等重点任务，全力保障产业项目和民生工程落地，稳步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益。三是严格规范财政资金、征地补偿资金及专项债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财务审核、台账整理和资料归集，实现资金使用合规安全。四是坚持以评促管、以评促改，通过逐项对标自查、查漏补缺、闭环整改，持续提升部门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和履职规范化水平。

（四）存在问题

部分存量重点地块推进进度受限，受企业历史欠税、补偿款项未结清、专项债支付条件未达成等客观因素影响，荣茂川西新城、滨海新区、粤西水泥厂等地块暂未完成入库储备，工作推进存在滞后。商住用地出让成效偏弱，受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房企投资意愿下降等外部环境影响，本年度推介的优质商住地块未能顺利出让。跨部门协调难度较大，土地税费清缴、管线迁改、手续完善等工作涉及单位多、流程长、协调难度大，一定程度制

约项目推进时效。四是部分储备地块前期配套仍不完善，地块成熟度不足，盘活和出让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五）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中心将聚焦短板弱项，精准施策、逐项整改提升。一是持续攻坚难点地块历史遗留问题，主动对接税务、企业、街道等相关单位，全力完善补偿手续、清缴相关税费、落实支付条件，加快重点地块入库储备。二是持续优化商住地块前期配套，加快推进排水整治、高压走廊迁改等工程，提升地块成熟度，精准对接市场主体，适时开展地块推介，力争实现商住用地突破出让。三是健全部门联动机制，提前介入项目前期工作，压缩办理时限，提高重点项目用地保障效率。四是持续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开展绩效监控、自查自纠和问题整改，规范项目台账和资金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土地储备履职质效。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